

# 民生加银资管乐享成长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开放参与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

根据编号【20150240 号】《民生加银资管乐享成长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约定：本计划存续期间，资产管理人可以根据本计划运作情况和市场投资机会设立不定期参与开放日，允许委托人参与本计划。不定期参与开放日将由资产管理人提前至少 1 个工作日在其网站上的开放期公告中予以披露，并通知托管人。

资产管理人根据计划运作情况和市场投资机会，现决定于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开放参与本计划，资产管理人可以根据计划参与情况和市场投资机会提前终止开放参与期。本次开放参与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单个委托人合计参与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首次参与本计划的委托人参与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如资产管理人按照“先到先得”原则受理某一笔参与申请将导致本次开放参与总金额超过 5000 万元，则资产管理人有权拒绝受理该笔参与申请。具体的参与规则以编号【20150240 号】《民生加银资管乐享成长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约定为准。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